

## 兔视网膜 muller 细胞

| 一、基本信息 |  |
|--------|--|
| 细胞名称   | 兔视网膜 muller 细胞   |
| 细胞品牌   | 江蓝纯生物  |
| 种属来源   | 兔  |
| 组织来源   | 视网膜  |
| 生长特性   | 贴壁生长   |
| 细胞形态   | 梭形、多角形   |
| 细胞简介   | Muller 细胞是哺乳动物视网膜胶质细胞中重要的一种，结构上贯穿视网膜全层，起支持骨架的作用，功能上更是视网膜代谢中心，对视网膜的正常发育及功能的维持起决定性作用。而且 Muller 细胞还参与青光眼、糖尿病视网膜病变等病理过程。 |
| 质量检测   | 谷氨酰胺合成酶（GS）免疫荧光染色为阳性，纯度高于 90%，且不含有 HIV-1、HBV、HCV、支原体、细菌、酵母和真菌等   |
| 细胞规格   | 5x10 <sup>5</sup> cells/T25 或 1mL 冻存管  |
| 培养基    | 兔视网膜 muller 细胞完全培养基  |
| 培养条件   | 气相：95%空气+5%二氧化碳；温度：37°C  |
| 换液频率   | 每 2-3 天换液一次  |
| 消化液    | 0.25%胰蛋白酶  |

|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细胞货期 | 5-6 周左右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发货方式 | 复苏发货（免运输费用） / 冻存发货（需加干冰运输费用）  |
| 供应范围 | 仅限于科研实验使用，绝不可作为动物或人类疾病的治疗产品使用 |
| 特别说明 | 具体操作步骤以随货产品说明书为主              |

## 二、细胞培养操作

|      |   |
|------|---|
| 收货处理 | 取出 T25 细胞培养瓶，用 75%酒精消毒瓶身，拆下封口膜，放入 37℃、5%CO <sub>2</sub> ，饱和湿度的细胞培养箱中静置 3-4h，以稳定细胞状态   |
| 传代密度 | 细胞密度达 80%-90%，即可进行传代培养  |
| 传代比例 | 首次传代建议 1: 2 传代，1:2 传代就是 1 个 T25 瓶传 2 个 T25 瓶或者 2 个 6cm 皿。不是 1 个 T25 瓶传 2 个 10cm 皿   |
| 消化方法 |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吸出 T25 细胞培养瓶中的培养基，用 PBS 清洗细胞一次；</li> <li>2.添加 0.25%胰蛋白酶消化液 1mL 至 T25 培养瓶中，轻微转动培养瓶至消化液覆盖整个培养瓶底后，吸出多余胰蛋白酶消化液，37℃温浴 1-3min；倒置显微镜下观察，待细胞回缩变圆后，再加入 5ml 完全培养基终止消化；</li> <li>3.用吸管轻轻吹打混匀，按 1:2 比例接种 T25 培养瓶传代，然后补充新鲜的完全培养基至 5mL，置于 37℃、5%CO<sub>2</sub>、饱和湿度的细胞培养箱中静置培养；</li> <li>4.待细胞完全贴壁后，培养观察；之后每 2-3 天换液一次新鲜的完全培养基。</li> </ol> |

## 三、注意事项

|      |  |
|------|--|
| 重要提醒 |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培养基于 4℃条件下可保存 3-6 个月。</li> <li>2.在细胞培养过程中，请注意保持无菌操作。</li> <li>3.传代培养过程中，胰酶消化时间不宜过长，否则会影响细胞贴壁及其生长状态。</li> </ol> |
|------|--|

4.运输用的培养基（灌液培养基）不能再用来培养细胞，请换用按照说明书细胞培养条件新配制的完全培养基来培养细胞。

#### 到货须知

1.收到细胞后，首先观察并拍照记录细胞瓶是否完好，培养液是否有漏液、浑浊等现象，干冰运输的细胞检查干冰是否完全挥发，细胞是否解冻，若有上述现象发生请及时和我们联系。

2.静置完成后，取出细胞培养瓶，镜检、拍照（当天以及第 2,3 天请拍照），记录细胞状态（所拍照片将作为后续服务依据）；建议细胞传代培养后，定期拍照、记录细胞生长状态。

3.由于运输的原因，部分细胞由于温度变化及剧烈碰撞死亡破碎形成碎片，是正常现象。个别敏感细胞会出现不稳定的情况，请及时和我们联系，告知细胞的具体情况，以便我们的技术人员跟踪回访直至问题解决。

4.仔细阅读细胞说明书，了解细胞相关信息，如细胞形态、所用培养基、血清比例、所需细胞因子等，确保细胞培养条件一致，若由于培养条件不一致而导致细胞出现问题，责任由客户自行承担。

## 四、售后服务

#### 细胞予重发

1. 细胞运输中遭遇的各种问题，细胞丢失瓶身破损、培养液严重漏液等，重发。

2. 收到细胞未开封，如出现污染状况，重发。

3. 收到细胞 3 天内，发现污染问题，经核实后，重发。

4. 常温发货的细胞静置 2 小时后，干冰冻存发货的细胞复苏 2 天后，绝大多数细胞未存活，经核实后，重发。

5. 常温发货的细胞静置 22 小时并且未开封或干冰冻存发货的细胞复苏 2 天后，出现污染，经核实后，重发。

6. 细胞活性问题，请在收到产品 3 天内给我们提出真实的实验结果，用台盼蓝染色法鉴定细胞活力，经核实后，重发。

|       |  |
|-------|--|
| 细胞不重发 |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1. 客户操作造成细胞污染，不重发。</li><li>2. 客户严重操作失误致细胞状态不好，不重发。</li><li>3. 非我们推荐细胞培养体系致的细胞状态不好，不重发。</li><li>4. 细胞状态不好，未提供真实清晰的培养前 3 天的细胞状态照片，不重发。</li><li>5. 细胞培养时经其它处理导致细胞出现问题的，不重发。</li><li>6. 收到细胞发现问题与客服人员沟通的时间证明大于 3 天的，不重发。</li></ol> |
|-------|--|